

若羌县财政局文件

若财社〔2023〕52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若羌县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

为进一步提高 2024 年预算编制完整性，落实优抚对象各项生活待遇，根据自治州财政局 自治州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巴财社〔2023〕75 号）精神，现提前下达你部门 2024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 61.5 万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提前下达的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两个方面：一是用于回乡务农抗战老战士、在乡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在农村的和在城镇无工作单位且家庭生活困难的参战退役人员、部分原 8023 部队及其他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以及符合条件的农村籍退役士兵、建国前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等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支出；二是启动价格补贴联动机制后，用于优抚对象临时价格补贴支出。待 2024 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二、你部门按照规定的补贴标准，统筹使用中央、自治区财政安排的补助资金，及时将补助资金兑现到每一名优抚对象等人员。

三、该项指标支出功能科目列“20808 抚恤”，请你部门根据实际支出方向将支出功能科目明确至项级科目，并对一体化系统中自治州下达的项级科目按照实际支出进行调整。

四、此次下达的优抚对象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标识为“01 自治区直达资金”，此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五、你部门要认真落实若羌县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切实增强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绩效管理，健全绩效管理制度，加强绩效管理责任约束，做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效益与预期目标偏差情况等跟踪监控，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附件：2024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预算单位		若羌县退役军人事务厅			项目负责人		王洪超		若羌县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							61.5
		其中:财政拨款:							61.5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保障享受抚恤待遇的返乡务农抗战老战士、在乡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退役军人、参试退役军人、农村籍60岁退役士兵和建国前老党员的生活水平不低于当地居民的生活水平,解决优抚对象生活难的问题,按标准、按要求及时足额发放抚恤补助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1831人	计划标准	1695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49人
	质量指标	按规定执行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100%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下拨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3年12月底前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2024年12月底前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和关怀,解决优抚对象生活困难,提高生活质量	逐年改善	计划标准	有效改善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逐年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90%